

永城市茴村镇东街村、南街村、杨套楼村 美丽乡村建设工程（二次） （施工标）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1-71

永公采【2021】073 号



招 标 人：永城市茴村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驰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零二一年七月

目 录

第一卷.....	- 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4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7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
1. 总则.....	- 13 -
2. 招标文件.....	- 15 -
2.2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与投标答疑.....	- 15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5 -
3.2 投标报价.....	- 16 -
3.3 投标有效期.....	- 16 -
3.4 投标保证金：.....	- 16 -
3.5 资格审查资料（开标时提供以下原件）.....	- 16 -
3.6 备选投标方案（本项目不适用）.....	- 16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6 -
4. 投标.....	- 17 -
5. 开标.....	- 17 -
6. 评标.....	- 18 -
7. 合同授予.....	- 18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20 -
9. 纪律和监督.....	- 20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1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22 -
1、评标方法.....	- 25 -
2、评审标准.....	- 25 -
3、评标程序.....	- 25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 28 -
一、合同协议书.....	- 30 -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略）.....	- 33 -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 34 -
第五章.....	- 50 -
1、投标报价的编制依据和要求.....	- 50 -
2、技术标准和要求.....	- 51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3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6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58 -
三、授权委托书.....	- 59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0 -
五、施工组织设计.....	- 60 -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61 -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62 -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 63 -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64 -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 65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66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68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68 -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 69 -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70 -
（四）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如果有）.....	- 71 -
八、其他材料（投标人认为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	- 72 -
（注：本招标文件建造师即项目经理）	- 72 -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永城市茴村镇东街村、南街村、杨套楼村美丽乡村建设工程（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永城市茴村镇东街村、南街村、杨套楼村美丽乡村建设工程（二次）

二、采购项目编号：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1-71；永公采【2021】073 号

三、采购预算金额：11519388.00 元

四、采购需求：

1.1 建设地点：永城市境内

1.2 建筑规模：详见全部图纸、清单

1.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1.4 质量要求：合格

1.5 计划工期：

第一标段：100 日历天

第二标段：100 日历天

第三标段：100 日历天

第四标段：同施工工期（包含保修期）

1.6 标段划分：共划分为 4 个标段：

一标段：施工标，（东街村）控制价：3832099.78 元

二标段：施工标，（南街村）控制价：3865169.51 元

三标段：施工标，（杨套楼）控制价：3822118.71 元

四标段：监理标（包含项目全部施工全过程监理）控制价：施工中标价的 0.8%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等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6.1、第一、二、三标段（施工标段）报名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3、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具有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建造师资质等级要求：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其以上技术职称

5、建造师须无在建工程。

6、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 2019 年度、2020 年度审计合格的完整财务审计报告，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二年的，从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

7、要求委托代理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项目经理必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及 2020 年 6 月份以来连续 3 个月以上养老保险缴纳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书

面证明或查询清单为准)。

8、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bp.gov.cn)】,附本公司在以上任意一个网站上的查询记录。(查询日期:本公告发布之后)

9、本工程不再组织资格预审,将实行资格后审。

6.2、第四标段(监理标段)报名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3、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4、注册监理工程师资质等级要求:具有相关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并同时具有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

5、投标人2019年度、2020年度以来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以审计报告为参考依据),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6、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时间之后,并将加盖单位公章后的查询结果附在投标文件中。

7、本工程不再组织资格预审,将实行资格后审。

七、是否进口产品:否

八、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7月7日至2021年7月16日18: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使用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ycggyzyjy.com/>)进入投标专区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图纸、清单请在百度网盘下载链接:<https://pan.baidu.com/s/1FYHNOD5qxDYaaLn7iYAjnw> 提取码:pucl 请在报名时间内下载,逾期将截止。)

方式:网上报名

售价:文件500元/份,图纸500元/份(开标前联系代理公司缴纳)

九、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1年7月28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1

注意事项:根据《永城市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期间公共资源项目交易注意事项及要求》,投标人不得现场参与开标,实行网上投标,投标人务必保证按时在线递交投标文件,签到、解密,否则后果自负。投标人在开标后半小时之内进行解密操作,开标半小时之后不再接受解密操作,如未解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本项目开标、评标活动,由招标(采购)人代表参加开标,代理机构人员1名。须全程佩戴口罩。评标时,所有评审事项,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不再提供原件等证明材料。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同时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永城市苗村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孔先生

地址：永城市茴村镇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0370-5331018

招标代理机构：驰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田先生

联系电话：0370-6018880

联系地址：平顶山市新华区建设路西段 281 号选煤设计院

发布人：驰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6 日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在此期间 CA 数字证书请勿进行变更、延期等操作。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ycggzyjy.com:7001/ggzy/>）下载“永城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SEARUN 最新版本”，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ycggzyjy.com:7001/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5. 评标依据

5.1 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永城市茴村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孔先生 联系电话：0370-5331018 地址：永城市茴村镇人民政府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驰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田先生 联 系 电 话：0370-6018880 地址：平顶山市新华区建设路西段 281 号选煤设计院
1.1.4	项目名称	永城市茴村镇东街村、南街村、杨套楼村美丽乡村建设工程（二次）
1.1.5	建设地点	永城市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招标范围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1.3.2	计划工期	详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3.4	招标控制价	第一标段：3832099.78 元； 第二标段：3865169.51 元； 第三标段：3822118.71 元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1.6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7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申请澄清或提出质疑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
1.8	招标人书面答疑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申请澄清或提出质疑的截止时间	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做出答复

1.9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0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2.2.1	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主动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截止时间	澄清与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7 月 28 日 9 时 3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48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48 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一标段：76000.00 元（大写：柒万陆仟元整） 二标段：76000.00 元（大写：柒万陆仟元整） 三标段：76000.00 元（大写：柒万陆仟元整）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1、自文件发布之日起，投标人需进行基本户备案，已备案的基本户开户银行、账户发生变化的，须在投标保证金缴纳前办理变更手续。 2、基本户备案流程： 投标人登录注册网址：http://www.ycggzyjy.com/，进行供应商登录，在注册流程中“银行账户”环节，请投标人确定注册的银行账户环节账户类别为基本账户，投标人基本账户信息与上传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两者信息必须完全一致。 3、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保函、担保、银行转账（需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使用银行转账的，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前（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日期）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4、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4.1 投标人网上报名后，登录 http://www.ycggzyjy.com:7001/ggzy/ 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4.2 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4.3 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以备查询。 4.4 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5、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汇款凭证无须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7、出现以下情形造成的投标保证金无效，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投标保证金未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 （2）投标保证金未按照招标文件划分的标段转账。 8、《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 登录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9、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等违规行为的，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10、投标人不按本章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拒收其投标文件。 11、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中标公示期满后没有质疑或投诉的，退还非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法定期限内未签订书面合同的，按照有关规定向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项目废标或招标人终止招标的，在此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活期存利息。 （4）投标活动中出现质疑、投诉的，中标候选人、质疑人和被质疑人、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投标保证金暂
--	--	---

		停退还。 (5) 相关投标人有违法违规行为的项目，其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行政监督部门对相关情况处置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6) 因投标人的原因无法及时退还投标（竞买）保证金、滞留三年以上的，投标（竞买）保证金上缴同级国库。 (7) 退还投标保证金，除另有规定外，一般以转账方式一次性退还至投标保证金的原提交账户。 (8) 特殊情况处理：投标人投标过程中因账户开户银行、银行账号发生变化，不能按照来款途径原路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提供原账户开户银行相关证明及新开账户开户许可证，到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办理退款手续。 1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故放弃中标项目或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弄虚作假、围标串标、骗取中标等，并经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调查核实的； (4)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5) 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相关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等违规行为的，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6)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予退还的其它情形。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u>近三年来</u>
3.5.5	近年发生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u>近三年</u>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法人电子印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XXX项目编

		号.file) 。
3.7.5	电子化采购模式	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由有关经济、技术专家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监督部门和招标单位共同监督下，开标前从省综合专家库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 名
7.3.1	履约保证金	合同中另行约定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	对于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有权当场拒绝该投标人的投标。	
8.2	如果在实践中遇到招标文件不清晰或前后矛盾，解释权归招标人。	

8.3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1、质量、工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3、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印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没有签字； 4、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高于控制价； 5、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 7、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8、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9、未按招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
-----	---

1 .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工程施工进行招标。

1.1.2 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建造师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工程的监理人；

- (4) 为本工程的代建人；
- (5) 为本工程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投标人把有关疑问以书面形式递交：没有纸质疑问视为无疑问。

1.10.3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本工程不允许偏离。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与投标答疑

2.2.1 投标人在获得招标文件后，如对招标文件申请澄清或提出质疑（招标文件程序是否合法、有无歧视性、排他性等不合理条款），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交招标人。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做出答复，并将答复内容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文件收受人(但不指明问题来源)。

2.2.2 投标人在收到答复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答复。

2.2.3 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主动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发布变更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文件收受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4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人的澄清或修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已标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投标报价的编制依据和要求”的要求进行计算投标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详见采购文件要求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等材料的复印件，建造师注册证书：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 B 证等材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3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如果有）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近 2 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年度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本项目不适用）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

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本项目为电子标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文件由网上递交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应准时签到解密。对于未能按时签到解密的投标人，该投标人将被拒绝。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签到解密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工程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

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3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a.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远程或现场进行解密。需开标现场使用一体机进行解密的，请在代理机构引导下进行。

b. 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当所有中标候选人因上述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将依

法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保证金和预付款及合同融资

7.3.1 履约保证金

7.3.2 成交人应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7.3.3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1 规定的情形外，成交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7.3.4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3.5 预付款

7.3.6 各采购单位应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向成交人支付预付款。

7.3.7 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30%，与疫情防控有关采购合同最高预付款比例可达 100%。

7.3.8 各采购单位可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信用等情况，决定是否要求供应商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疫情期间，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中小微企业应当取消预付款担保。

7.3.9 如果提供电子预付款保函，成交单位应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项目信息与保函信息的关联绑定，自动验真。

7.3.10 合同融资

按照豫财办[2020]33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遗知执行。(格式见附件)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教，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教服务。贷教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天。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权利义务	投标函附录中的相关承诺符合或优于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六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投标报价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4 款载明的招标控制价。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u>30</u> 分 项目管理机构： <u>6</u> 分 投标总报价： <u>55</u> 分 其他因素： <u>9</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及评分原则	评标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人报价【当有效投标人少于5名（含）时，则所有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当有效投标人多于5名（不含）时，则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0-30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评委在1至2分之间打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评委在2至3分之间打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评委在2至3分之间打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评委在2至3分之间打分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	评委在2至3分之间打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评委在1至2分之间打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评委在1至2分之间打分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评委在1至2分之间打分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评委在1至2分之间打分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	评委在2至3分之间打分
		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采用程度，其在确保质量、降低成本、缩短工期、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工效等方面的作用	评委在2至3分之间打分
		企业具备信息化管理平台，能够使工程管理者对现实实施	评委在1至2分之间打分

		监控和数据处理	
		以上各项如有缺项，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2.2.4 (2)	项目管理 机构评分 标准 0-6 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提供高级工程师证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企业业绩	企业近三年（2018 年 6 月 1 日至今）单项合同额不低于 500 万元的类似项目业绩每项得 2 分，最多得 4 分。否则不得分；（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签订时间为准）
2.2.4 (3)	投标总 报价 评分标 准 55 分	投标报价的评审 (55 分)	有效投标人的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 55 分；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大于或小于评标基准价时每浮动 1%扣 1 分，扣完为止。
2.2.4 (4)	其他因 素评分 标准 9 分	质量要求（1.5 分）	符合质量要求得 1.5 分，不符合要求按废标处理。
		工期要求（1.5 分）	符合工期要求得 1.5 分，不符合要求按废标处理。
		优惠条件的承诺 (0-6 分)	承诺一般得 1 分，较好得 3 分，最多 6 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先对各投标企业递交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评审，资格审查没有通过的企业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对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

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前附表”第 8.4 项和“总则”1.4.2 项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管理机构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_____。

5.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招标文件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中标通知书;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略）

注：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GF—2013—0201）《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内容。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现行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及规范及其它相关规范性文件。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但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除外。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属于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6)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通知后 7 天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6.1.7 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无条件承担。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为：_____。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工程量清单。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_____。

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调整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风险范围以外

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调整_____。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 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每月 20 日之前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包人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 (2) _____%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_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施工企业交付相关意外伤害保险费用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卷

图纸、清单（如有）

第五章

投标报价编制及工程量

1、投标报价的编制依据和要求

一、 编制依据；

- 1、《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13）；
- 2、《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
- 3、《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
- 4、《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 A1-31-2016）及综合解释
- 5、《河南省园林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
- 6、本工程建设项目的标准图集、规范、技术资料；
- 7、建设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 主要材料及人工费价格调整：

按《永城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最新一期》永城市材料价格进行调整，部分材料价格不全者，按现行市场价格进行调整。

三、有关费用计取说明

-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
- 2、规费：为不可竞争费。

2、技术标准和要求

1. GB50204—2002 砼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2. GB 50164—92 砼质量控制标准
3. GBJ107—87 砼强度检验评定标准
4. JGJ18—96 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
5. GB50207—2002 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6. GB50203—2002 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7. GB50209—95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8. GB50201—200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9. GB50202—2002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10. GB50208—2002 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11. GB50242—2002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12. GB50243—2002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13. GB50310—2002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14. GB50166 —9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15. GBJ303—88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16. JGJ46 —88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17. GBJ80—91 建筑施工高处作业技术规范
18. JGJ33—2001 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
19. GB50300—2001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20. GB50026—93 工程测量规范
21. GB50205-2001 钢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22. GB50221-95 钢结构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23. JCJ81—91 建筑钢结构焊接规程
24. JGJ82-91 钢结构高强度螺栓连接的设计、施工及验收规程
25. JGJ107—96 钢筋机械连接通用规程
26. GB50194—93 建筑工程施工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27. JGJ130-2001 建筑施工扣件或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程
28. JGJ59-99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以上规范如有不全以图纸标注为准，如有变化，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第__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RMB¥：_____元

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或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_____天（日历天）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包括投标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我方承诺按照国家招标代理收费标准向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并承担全部进场交易费用。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投标项目名称、标段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元 (¥ _____)				
投标工期	日历天。				
投标质量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级别		注册（职称）证号	
技术负责人		职称		职称证号	
优惠与服务承诺	（可增加附页）				
投标有效期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将缴纳凭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以备查询）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illegible]

[illegible]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illegible]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 务	姓 名	职 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 注
			证书名称	级 别	证 号	专 业	养老保险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建造师（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建造师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证；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如有）

[illegible]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建造师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
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如果有)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建造师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九、其他材料（投标人认为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

（注：本招标文件建造师即项目经理）